

南京财经大学

关于商调拟录取硕士研究生人事档案函

贵单位_____同志(考生编号:_____,
身份证号:_____)报考我校(单位) 2020 年硕
士研究生,已通过我校复试,拟录取为_____专业研
究生。根据教育部研究生招生的有关规定,对拟录取考生进行调取人
事档案的工作。所有考生须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前将档案(请保证档
案完整)通过机要或者邮局 EMS 方式寄至我校。

